

国新文化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国新集团 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的要求，国新文化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查验国新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金融许可证》《营业执照》等证件资料，并审阅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等在内的财务公司的定期财务报告，对财务公司的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状况进行了评估，现将有关风险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财务公司基本情况

财务公司是经原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批准，由中国国新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国新）全额出资成立的非银行金融机构。财务公司成立于 2018 年 5 月，注册资本 20 亿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12 号恩菲科技大厦 B 座一层西侧

法定代表人：纪委

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L0262H2110000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MA01C0J55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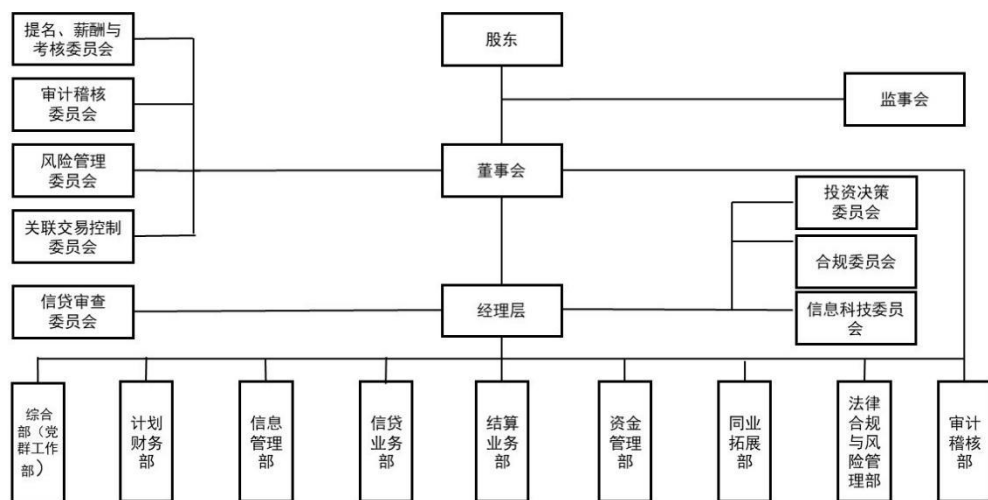
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北京监管局批准的经营业务范围为企业集团财务公司服务。经查询，财务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资信情况及履约能力良好。

二、财务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控制环境。

按照《公司法》有关规定，财务公司设立了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为主体的公司治理架构，并对各层级在风险管理中的责任进行了明确规定。其中董事会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董事会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计稽核委员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并建立各委员会的沟通机制，确保信息充分共享并能够支持风险管理相关决策；监事会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监督责任，负责监督检查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在风险管理方面的履职尽责情况并督促整改；高级管理层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实施责任，执行董事会的决议。

财务公司治理结构健全，管理运作规范。按照决策、执行、监督、反馈互相制衡的原则，建立了分工合理、职责明确、互相制衡、报告关系清晰的组织结构，为风险管理的有效性提供必要的前提条件。财务公司组织架构如下：



（二）风险的识别与评估。

财务公司制定了《国新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办法》，并按照 1+N 的制度体系原则，细化了合规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声誉风险等各类风险管理细则，建立了体系完备的风险管理制度，有效指导各责任部门开展风险识别、监测、计量和评估。财务公司建立全面风险定期评估机制，结合宏观环境、监管政策、公司战略等全面评估风险隐患，有效防控重大风险。

（三）控制活动。

1. 结算业务控制

财务公司根据监管法规，制定形成“两个管理办法，七个操作细则”的结算业务制度体系，建立标准化业务流程图和内部授

权管理规则，明确结算业务审批权限，规范业务办理流程，有效控制业务风险。

资金集中管理和内部转账结算业务方面，财务公司主要依靠核心业务系统进行系统控制。成员单位在财务公司开设结算账户，通过登入财务公司核心业务系统提交结算指令实现资金结算。财务公司将内控环节固化于核心业务系统中，系统按照内嵌授权审批流程和预设支付路径处理结算指令，有效防范操作风险。

成员单位存款业务方面，财务公司严格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严格执行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和中国人民银行相关规定，充分保障成员单位资金安全，维护各当事人合法权益。

2. 信贷业务控制

财务公司严格执行国家信贷政策和行业监管制度，将各项要求、规定内嵌至信贷管理制度中，有效建立业务内控体系，并对各信贷业务品种制定具体管理办法和操作规程，确保职责明确、流程合规。

财务公司按照审贷分离、分级审批原则进行贷款审批。信贷业务部开展尽职调查提出信贷建议方案，经分管领导、法律合规与风险管理部审核后，提交信贷审查委员会审议，总经理对审议结果有“一票否决”权，有效实现“全流程”控制和合规合理决

策。

财务公司认真履行贷后管理要求，定期对贷款用途、收息情况、信贷风险进行监控管理，对信贷资产实施五级分类评估和管理。

3.资金管理控制情况

财务公司建立了由董事会承担最终责任，高管层组织实施，法律合规与风险管理部统筹管理、资金管理部日常监测、业务部门支持配合的流动性风险管理体系。

定期分析研究公司资产负债期限结构、流动性风险限额及其变化趋势，在此基础上合理调整营运资金结构。有价证券投资坚持流动性管理工具的基本属性，遵照监管指标要求，资产配置以低风险、高流动性资产为主。

4.信息系统控制情况

在信息系统建设方面，财务公司实施了核心业务系统建设，于 2018 年 6 月正式上线，并逐年强化系统功能建设，配套建设了独立的财务公司机房和异地灾备机房，信息化水平得到了较大提高。

机房部署了高性能防火墙，实施内外网隔离，并采用国内先进技术以确保网络安全；使用天威诚信颁发的数字证书进行用户身份认证，并使用双因子认证、签名验签等各项技术措施以确保

系统应用安全。

5.稽核监督

审计稽核部负责财务公司内部审计稽核并推动相关问题整改。根据三年审计工作规划和年度内审工作计划，每年针对关键领域、重要业务环节和主要风险点开展专项审计，并对财务核算、结算业务和资金业务等常规业务开展日常稽核，按年开展内控有效性评价等。对审计发现问题、内控评价缺陷及时进行沟通汇报，提出有价值的建议，并负责持续督导整改，实现审计发现问题闭环管理。

（四）内部控制总体评价。

财务公司根据业务需要制定了相关的业务制度和流程，内部控制不存在重大缺陷，并得到有效执行。

三、财务公司经营管理及风险管理情况

（一）经营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财务公司资产总额 291.99 亿元，负债总额 268.62 亿元，所有者权益总额 23.37 亿元，2024 年度实现营业总收入 23,387 万元，利润总额 11,146 万元，净利润 9,494 万元，财务公司经营稳健，各项经营指标保持稳定。

（二）管理情况。

自成立以来，财务公司一直坚持稳健经营原则，严格按照《中

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和国家有关金融法规、条例以及《公司章程》规范经营行为，加强内部管理。根据对财务公司风险管理的了解和评价，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未发现与财务报表相关资金、结算、信贷、稽核、信息管理等方面的风险控制体系存在重大缺陷。

（三）监管指标。

根据《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规定，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财务公司的各项监管指标均符合监管要求，不存在重大风险。

（四）公司存贷款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财务公司的存款余额约为 75,224.13 万元人民币，在财务公司的贷款余额为零。公司在财务公司的存款安全性和流动性良好，未发生财务公司因现金头寸不足而延迟付款的情况。

四、风险评估意见

基于以上分析与判断，本公司认为：

（一）财务公司具有合法有效的《金融许可证》《营业执照》；

（二）未发现财务公司存在违反原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规定的情形，财务公司的资产负债比例符合该办法的要求规定；

（三）财务公司成立至今严格按照《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的规定开展经营，财务公司的风险管理不存在重大缺陷。本公司与财务公司之间发生的关联存款等金融业务风险可控。

特此报告。

国新文化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26 日